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情况公告公示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是博湖县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为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更好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现将项目情况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二、投资规模及来源：项目总投资规模 15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0 万元。

三、项目地点：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

四、项目建设具体内容：前期费用共 9.25 万元，铺设下水管道 45 米，小计 4.5 万元；新建生态停车场 3453 平方米，小计 103.6 万元；变压器 1 套，小计 15 万元；铺设供水管网 500 米，小计 10 万元；打口井，小计 3 万元；排水管道 155 米，小计 4.65 万元；合计 150 万元。

五、项目建设期限：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六、项目预期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村民的生活环境，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提高村里绿化率，为村民提供完善的供水设施，通过农村人居环境项目实施，进一步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将环境保护、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实行“门前三包”制度，建立健全村庄公共环境保洁制度和村民环境卫生整治互帮互助机制等，推进农户院里院外“七件

事”“三区分离”等，不断增强农牧民群众卫生健康意识，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取得实效。不断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七、主管部门及责任人：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责任人：陈红侠。

八、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副乡长，责任人：王一博。

九、公示时间：2021年6月16日至6月24日(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监督人：桑宝音

监督联系电话：17709967907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5日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 项目情况公告公示图片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情况公告公示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是博湖县2021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为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更好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现将项目情况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二、投资规模及来源：项目总投资规模15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50万元。

三、项目地点：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乌兰再格森村。

四、项目建设具体内容：前期费用共9.25万元，铺设下水管道45米，小计4.5万元；新建生态停车场3453平方米，小计103.6万元；变压器1套，小计15万元；铺设供水管网500米，小计10万元；打口井，小计3万元；排水管道155米，小计4.65万元；合计150万元。

五、项目建设期限：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

六、项目预期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村民的生活环境，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提高村里绿化率，为村民提供完善的供水设施，通过农村人居环境项目实施，进一步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将环境保护、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实行“门前三包”制度，建立健全村庄公共环境保洁制度和村民环境卫生整治互帮互助机制等，推进农户院内外“七件

事”“三区分离”等，不断增强农牧民群众卫生健康意识，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取得实效。不断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七、主管部门及责任人：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责任人：陈红侠。

八、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副乡长，责任人：王一博。

九、公示时间：2021年6月16日至6月24日(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监督人：桑宝音

监督联系电话：17709967907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5日



